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CPC-2023-178

# 空港新城第七届丝博会临空经济示范区和综合 保税区布展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陕西众灿品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

## 温馨提示

请供应商认真阅读下列条款，避免因此造成的无效投标：

一、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主锁）解密投标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造成无法解密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二、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 ”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响应文件。”

三、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四、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无须到开标现场及递交纸质响应文件，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下载操作手册，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五、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多轮（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在交易系统中提交多轮（最后）报价，并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签章。

六、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持 CA 锁远程在线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操作说明详见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咸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不见面开 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或响应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4009280095/4009980000。

七、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截止前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谨记上述提示，将有助您顺利地参加投标。若有什么需要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9
一、	总则 .....	9
二、	磋商文件 .....	9
三、	磋商要求 .....	11
四、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要求 .....	12
五、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	13
六、	开标 .....	13
七、	评审 .....	14
八、	确定成交供应商 .....	23
九、	质疑与投诉 .....	23
十、	履约保证金 .....	24
十一、	合同 .....	24
十二、	合同的履约验收 .....	25
十三、	招标代理服务费 .....	25
十四、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25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	29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条款文本 .....	32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38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空港新城第七届丝博会临空经济示范区和综合保税区布展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PC-2023-178

项目名称：空港新城第七届丝博会临空经济示范区和综合保税区布展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空港新城第七届丝博会临空经济示范区和综合保税区布展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服务	丝博会布展搭建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会展活动截止，具体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空港新城第七届丝博会临空经济示范区和综合保税区布展项目)落实政府

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空港新城第七届丝博会临空经济示范区和综合保税区布展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备查)；

(2) 供应商关联关系声明，包括：①控股管理关系（不得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②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

###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3年11月3日至2023年11月10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11月14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 五、开启

时间：2023年11月14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不见面开标系统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执行政府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支持中小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脱贫攻坚等相关政策。详见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中“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有关内容。

2.注意事项：（1）供应商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http://xxxq.sxggzyjy.cn/>），选择本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供应商须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限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系统，直接下载磋商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磋商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电子交易平台→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各供应商可登录

(<http://ggzyjy.xixianxinqu.gov.cn/xwzx/002002/20210721/d7421699-e891-4f40-b441-dccc415e05b3.html>) 下载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3.请潜在供应商务必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进行身份认证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采购人名称: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发展和经济运行部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发展和经济运行部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迎宾大道 15 号

联系方式:边老师 029-33636147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众灿品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电子城街道万象国际中心 2 号楼 1 单元 801 室

联系方式:张琰玮 18966707323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琰玮

电话:18966707323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一) 名词解释

- 1、采购人：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发展和经济运行部
- 2、监督机构：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财政金融部
- 3、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众灿品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4、供应商：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二) 费用承担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与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 (三)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内容予以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四) 现场踏勘

不统一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或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另行书面通知

#### (五) 转包与分包

- 1、本项目严禁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后不得将成交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否则，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业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六) 进口产品、联合体

- 1、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否。
- 2、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磋商文件

### （一）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的获取：供应商必须从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下载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磋商文件视为无效。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2、电子磋商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网站[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磋商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磋商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 （二）磋商文件的修改或澄清

1、若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不足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在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对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出书面形式通知要求其确认的，潜在供应商应当在规定时间将确认情况原件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或通过电子邮件回复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邮箱地址。若潜在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确认的，视同对发出的书面通知已认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三）解释权归属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 三、磋商要求

(一)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响应文件。

#### (二) 磋商报价

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地填写首次磋商报价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2、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本次采购要求中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

3、磋商最终报价,在采购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下,不得高于首次磋商报价,各供应商分项报价表中所有报价(与最终磋商报价比例一致)同比例下浮。

4、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5、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潜在供应商的报价或者部分分项报价存在明显不合理的低于成本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潜在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提供必要的书面文件予以解释和说明并附带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竞价,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6、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 (三) 磋商保证金

无

#### (四)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不得少于 90 个日历日,在有效期内响

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审、定标以及合同签订事项。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 (五) 响应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1、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供应商在政府采购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均有权拒绝，并取消其投标资格，供应商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2、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3、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要求

(一)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第七部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中供应商名称盖章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磋商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二)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三)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供应商须在“陕西省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http://xxxq.sxggzyjy.cn/>) ”的“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标投标事宜。

## 五、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一)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供应商不需要提供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磋商文件载明的“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www.xqggzyjy.cn:8081/BidOpening-XQGC/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网址，按系统提示完成开标流程。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开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二) 电子响应文件以陕西省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示的开标时间为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陕西省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的有关原件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电子版。

(三) 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四) 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登录陕西省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http://xxxq.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选择“上传响应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五) 成交供应商另行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一正二副）交与代理公司，无需封标。

## 六、开标

(一)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二)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线上）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开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进行开标。

(三) 开标程序

以“不见面开标大厅”流程为准。

(四)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五) 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可通过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开标会议。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不见面开标系统。**

**(六) 各供应商需实时在线观看音视频直播并及时互动，未按时加入系统或未在线参与互动的，视为放弃标书解密和对开评标全过程质疑、澄清、答辩的权利，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后果。**

#### **(七) 注意事项**

**1、供应商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应安装有清晰可用的摄像头、音响和麦克风设备；**  
**2、供应商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须安装正确驱动，可在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界面的驱动下载页面进行下载及后续安装。**

**3、为更好实时查看不见面开标室现场，推荐使用50M及以上网络宽带。**

**4、开标、评标过程中，参与远程互动的各供应商应为同一个人，供应商一端参与互动的人员只能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5、参与不见面开标的各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可登录 (<http://ggzyjy.xixianxinqu.gov.cn/xwzx/002002/20210721/d7421699-e891-4f40-b441-dccc415e05b3.html>) 下载操作手册。并按照交易流程进行不见面开标活动。未按规定程序操作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七、评审**

**评标过程中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开标截止时间前陕西省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 (一) 磋商小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达到公开限额标准的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由采购代理机构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二)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进行审查，具体审查内容如下：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 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供应商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见附件1)，供应商未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特定资格条件：

(1)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备查)；

(2) 供应商关联关系声明，包括：①控股管理关系（不得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②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阶段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和【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栏对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并将网页截图附在评审资料中（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没有则此项不需要提供）。

备注：

(1) 以上为供应商必备资格要求，资格证明文件无效或缺项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 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须提供分支机构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3)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按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二)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对审查结果进行签字确认。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具体审查内容如下：

实质性条款要求		通过条件
有效性审查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一致



	签署、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签署盖章要求
	语言及计量单位	语言、计量单位均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投标报价	1.报价唯一； 2.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完整性审查	投标有效期	从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不少于 90 个日历日
响应程度审查	合同条款	响应磋商文件合同条款未出现负偏离且响应的内容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三) 投标无效情形的认定

在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但不限于），按投标无效处理：

- 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登记表中的名称不符；
- 2、 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 3、 响应文件中出现备选方案或响应文件中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4、 磋商报价超过了本项目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5、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和无法辨认的；
- 7、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的；
- 8、 响应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9、 响应文件中无投标有效期或投标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 10、 未响应合同条款或响应的合同条款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1、 磋商报价与市场价格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的；

- 12、与本采购项目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13、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服务的；
- 14、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包括但不限于虚假资质、虚假证明、虚假应答等）、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15、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四)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以书面形式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响应文件出现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2) 响应文件中首次磋商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次磋商报价表为准；
- (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次磋商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

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五) 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递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终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 (六) 最终报价

1、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服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服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3、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4、最终报价应按首次报价的格式内容填写，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


5、二次报价网上操作流程：

①插入 CA 锁，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 (<http://www.sxggzyjy.cn/>) ；

②点击右上角我的项目，选择本次开标项目，点击项目流程；

③点击网上报价；

④报价：点击  报价，输入金额（注意大小写一致）；

⑤签章查看：点击  ，选择单页签章，点击报价表右下角签章；

⑥确认无误如图：



⑦提交。

### (七) 比较与评价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即对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2、评审因素及权重分解表（总计100分）

评审因素	内 容	权值%
磋商报价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磋商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 × 价格权值</p>	10

	×100		
服务方案	1. 展览展示和各功能区域的整体规划设计方案 (32分)	<p>针对本项目提供展览展示和各功能区域的整体规划设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p> <p>(1) 整体设计方案 (0-8分);</p> <p>(2) 空间规划合理, 重点突出; 氛围营造体现主题 (0-8分);</p> <p>(3) 场景、多媒体、体验互动项目设计科学、新颖、实用、适度 (0-8分);</p> <p>(4) 展台、照明设计科学、合理、人性化; 工艺先进, 色彩配置合理, 满足使用要求 (0-8分)。</p> <p>以上4项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每项方案针对性、可行性、合理性强,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4-8]分, 每项方案针对性、可行性、合理性较差, 不能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0-4]分。</p>	60
	2. 施工实施方案 (28分)	<p>针对本项目提供施工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p> <p>(1) 施工组织实施方案 (0-7分);</p> <p>(2)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0-7分);</p> <p>(3) 安全文明布展保证措施与详细方案 (0-7分);</p> <p>(4) 项目进度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 (0-7分)。</p> <p>以上4项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每项方案针对性、可行性、合理性强,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3-7]分, 每项方案针对性、可行性、合理性较差, 不能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0-3]分。</p>	
人员配备	1. 拟派项目负责人 (5分)	<p>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得2分;</p> <p>2、项目负责人近三年 (2020年1月1日后) 担任过类似项目的负责人的, 每提供一个业绩证明资料得3分, 最高得3分。(项目负责人业绩与企业业绩相同的, 可重复加分)</p>	10
	3. 项目组成员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 配备充足的专业水平高且有相关专业特长的项目负责人及	

	(5分)	项目组成员，人员分工明确。 (1) 人员配备充足，且专业配置合理全面，能全面高效地完成本项目的要求(3-5]分； (2) 人员配备及专业配置不足，无法满足本项目基本工作需要的计(0-3]分； (4) 未提供的本项不得分。	
服务保障		1.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会展的规模情况及实际要求，有明确的安全保障方案及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在出现问题后有具体可行的补救措施，能够确保会展正常进行。根据方案内容是否详实，是否具有针对性及可行性，且方案针对各项突发事件是否具有明确的解决措施，进行综合评审计(0-4]分。 2. 供应商承诺派驻一名设计师在施工场地跟进项目进度直至撤展，根据响应情况计(0-3]分。 3. 供应商承诺无条件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工期完成设计及施工内容，具体设计方案根据会场情况实时调整，按照采购人要求无条件服从方案变更等，根据响应情况计(0-4]分。	11
业绩		供应商具有近三年（2020年1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1份得3分，最高得9分。 注：业绩以响应文件中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9
备注：评审内容中“（”表示不包含此整数、“]”表示包含此整数。			

### 3、其他事项说明

(1)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审基准价和磋商报价。

(2) 评审时，磋商小组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分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 4、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

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磋商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审报告。

##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二)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三) 采购代理机构当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 九、质疑与投诉

(一) 质疑

1、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当面递交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1) 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①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⑤必要的法律依据；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2)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

(3) 质疑人可以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递交质疑函外，还应当递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

3、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二) 投诉

1、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十、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向采购人缴纳履行保证金：否。

## 十一、合同

(一)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 成交供应商需在合同签订后两个工作日内，提供完整的合同扫描件发送至邮箱（1933250397@qq.com）。

(三)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报请监督机构通报，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按规定予以处



罚。

## 十二、合同的履约验收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 十三、招标代理服务费

(一)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二)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参考《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按标准下浮20%收取，若按照标准收取不足5000元，按5000元计取。

(三) 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采取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方式缴纳。

(四)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众灿品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钟楼支行

账 号：129914150610901

## 十四、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 本项目执行政府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支持中小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脱贫攻坚等相关政策，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2.绿色发展政策：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3.支持脱贫攻坚政策：《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4.融资担保政策：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二）供应商享受优惠政策时应如实提供所需要的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材料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

任。

### 1、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1) 符合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提供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由中小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由中小企业承接的服务。

(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中小企业参加投标时，应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监狱企业

(1)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

(2) 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未提供证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若监狱企业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建的工程或者承接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未提供声明不享受扶持政策。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已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4、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 若供应商提供的所投产品属于《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中品目清单内，投标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计算出占投标报价的百分比，并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详见《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对获得证书的非强制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响应文件中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评审时将不予认可。

(3) 此项只对属于品目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七届丝博会展览展示设在西安国际会展中心，总展示面积 7.2 万平方米，主要设置国际交流展、开放平台展、区域合作展现代农业展、先进制造业展、现代服务业展 6 个展区。开放平台展区位于 2 号展馆，总面积 1.6 万平米。现就开放平台展区的临空经济示范区和综合保税区布展搭建要求如下：

一、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会展活动截止，具体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二、本项目包含临空经济示范区和综合保税区两块展区，每块展区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一) 主要内容包含 242 (11M×22M) 平方米展会室内布展方案设计、特装造型策划、展台搭建，与施工及相关设备、材料的采购供应，安装调试和撤展等。

(二) 展位拟安排实物展品 8-15 个，单个展品占地面积约 0.25 至 4 平方米，可以置于展台、桌子、地面进行展示，展台需设置合理，突出展示效果，且不影响通行。各实物展品设计制作样式统一的水牌，标明产品/项目名称、企业名称、产品项目特点。

(三) 设置高清 LED 屏幕至少一块，面积约 10 平方米左右，音响一套，用于播放宣传片；电视不少于 8 个，用于企业展示。

(四) 根据实物展品摆放、通行线路等综合情况，可设置 2-4 套洽谈桌椅，方便摆放宣传品及人员就坐、洽谈。

(五) 展板数量 10-30 块，整体面积不少于 40 平方米，根据实际发生数量调整。

#### 三、服务要求

(一) 人员配置：服务团队人员应具有相关工作经验，包括安全培训、专业培训等。

(二) 成果交付要求：特装所需材料应符合行业标准，特装布展应符合设计图纸。

(三) 服务标准：服务团队应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前期设计布展、会务服务、撤展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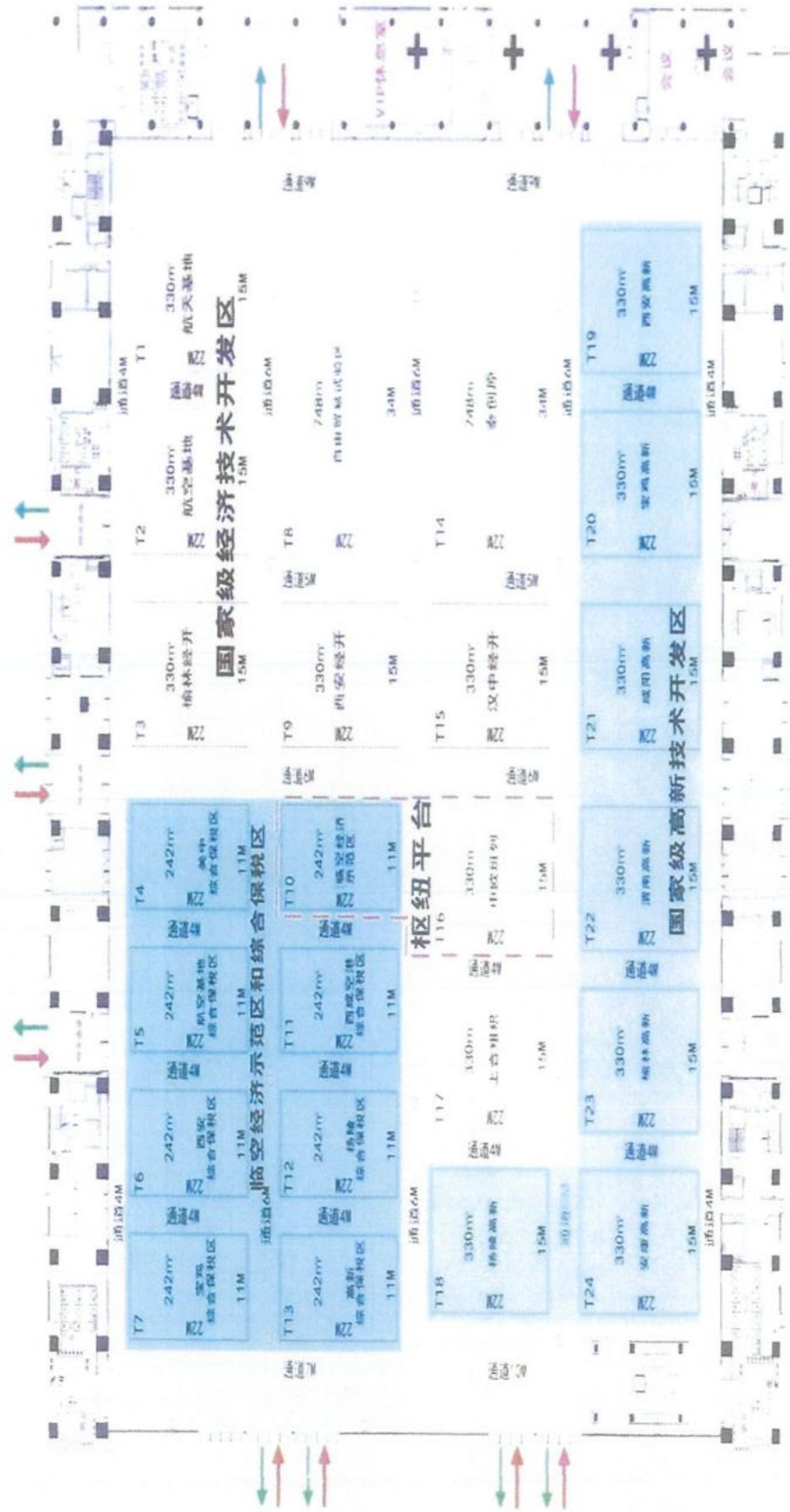
计等相关服务。

(四) 内部展陈要求：展区整体限高 7 米。内部展陈要求现代、简洁、大气，动线流畅，避免连续大面积的墙体围合，保证视野通透。各展台展示内容自行设计,要突出开放平台、企业和展品，不得出现地市名称。

(五) 安全施工要求：注意消防井的处理美化及安全用电，确保施工过程中的人身安全。

(六) 安其它要求：在会展期间，施工方要 24 小时负责展馆值班，确保展馆结构、施工、用电、设备等安全，保证用水、用电。

# 开放平台展区展台位置及尺寸



## 第四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条款文本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空港新城第七届丝博会临空经济示范区和综合保税区布展项目(项目编号：ZCPC-2023-178)，由陕西众灿品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_\_\_\_\_ (以下简称“甲方”)确定\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为该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 一、制作工程内容

- (一) 施工项目：空港新城第七届丝博会临空经济示范区和综合保税区布展项目
- (二) 施工地址：\_\_\_\_\_
- (三) 施工面积：242 (11M×22M) ×2平方米的展台搭建

### 二、合同工期

- (一) 搭建布展期：2023年\_\_\_\_月\_\_\_\_日至\_\_\_\_月\_\_\_\_日
- (二) 进场时间：按大会要求进行
- (三) 竣工日期：2023年\_\_\_\_月\_\_\_\_日
- (四) 撤展期：2023年\_\_\_\_月\_\_\_\_日(17: 00-21:00)

### 四、付款方式

- (一) 付款方式：银行转帐
- (二) 付款时间：展台搭建完成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即人民币\_\_\_\_\_元整 (¥：\_\_\_\_\_元)。
- (三) 甲方付每笔款前，乙方应当及时提供正规、合法并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增值



税普通发票。若因乙方拒绝提供发票，或乙方提供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延迟付款违约责任。

(四) 乙方账户如下：

开户行：\_\_\_\_\_

账户名称：\_\_\_\_\_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银行账户准确有效性，如发生变更，应提前十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乙方银行账户的不准确性而造成的任何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协助乙方负责办理展馆报备手续并积极配合乙方施工，提供所需资料。
- 2、在施工中甲方如需变更设计及追加项目，甲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加班费用及顺延工期的责任，并明确签订变更明细表。如因乙方原因，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加班费用及顺延工期的责任。

3、甲方应按协议约定按时支付工程制作款项。

4、甲方有权全程监督制作过程，并在发现问题时督促乙方及时纠正。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根据甲方确认设计施工图纸进行制作(展台制作按展馆的安全标准制作)
- 2、乙方做好自己本职工作,全力为甲方服务，展览期间乙方派专人在甲方现场。
- 3、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设计制作，保证工程质量，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自行更改制作材料、规格、样式、颜色。如设计方案有问题影响制作，乙方需及时与甲方沟通，协商更改细节并得到甲方确认。

4、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保证制作工期，不得无故推迟。

5、乙方对展台的整体安全性负有全部责任，因展台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全部负责。同时保证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对人员及设施的安全性并根据需要指派专人负责现场维护工作。

6、乙方有权督促甲方按时支付合同款项。

7、布置展位所需的器材、物件及办公用品等均由乙方负责提供，相关费用已经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乙方应当保证上述物品安全可靠、不存在安全隐患并且能够满足本合同目的。

8、展位由乙方负责布置，布展人员由乙方负责安排。乙方应当采取合理措施保证布展人员在履行本合同过程当中的人身安全和健康（包括但不限于采取安全防范措施或购买人身保险等）。若乙方人员在履约过程中给甲方、乙方及任何第三方造成任何的人身或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包括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等全部费用。

## **六、服务质量保证**

（一）乙方需派一名项目经理，直接与甲方沟通，项目经理接收甲方提出的问题与要求，并及时反馈给工作组，解决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二）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会出现不可预料的需求变更，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的需求变更，并按照变更后的需求继续进行方案实施。

（三）乙方需提交所有实施方案流程及说明文档。

（四）乙方需建立高效的管理团队，项目团队组成合理。

（五）乙方需设有详细的技术资料档案和服务档案，将保存项目的详细资料以便于更好地提供服务。

## **七、保密规定**

(一)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 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内容透露给第三方。

(二) 任何一方对于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了解或接触到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及其他机密资料和信息(以下简称“保密信息”)均应保守秘密非经对方书面同意, 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给予或转让该等保密信息。

(三) 任除本合同规定之工作所需外, 未经对方事先同意, 不得擅自使用、复制对方的商标、标志、商业信息、及其他资料。

## **八、知识产权**

(一)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也不得与第三人存在任何形式的纠纷。甲方因使用乙方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 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应在甲方合同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起三日内退还甲方已付款项, 并按照合同总价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范围包括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可预期利益, 以及甲方因维权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保全费、差旅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二) 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事项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及所有相关权利, 归甲方享有。

## **九、其他事项**

(一) 乙方不得转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二)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且服务内容不变的前提下, 甲方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十、验收、考核**

(一) 本项目验收费用, 由乙方自行承担。

(二) 甲方对合同范围内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考核, 填写考核表(附件)。

(三) 验收、考核依据:

- 1、本合同及附加文本;
- 2、招标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承诺)函;
-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 十一、违约责任

(一)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履行展台的搭建施工及撤展等义务。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义务的, 每延迟一天的, 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1%作为违约金。乙方延迟超过15日的,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 乙方应于收到甲方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之日起三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还应当及时、完整地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等全部费用。

(二) 乙方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的, 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直至达标。乙方拒绝采取补救措施或经采取措施仍达不到要求的,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于收到甲方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之日起三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 20%作为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还应当及时、完整地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等全部费用。

(三)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义务转包或分包他人, 否则,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等全部费用。

(四) 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保密义务的约定,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除返还已收取的价款, 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还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

部损失，范围包括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可预期利益，以及甲方因维权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保全费、差旅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 十二、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一) 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二)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三) 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

(四)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日期：

日期：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CPC-2023-178

# 空港新城第七届丝博会临空经济示范区和综合 保税区布展项目

## 响 应 文 件

(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一、 响应函 .....	页码
二、 首次磋商报价表 .....	
三、 费用组成明细表 .....	
四、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五、 合同条款偏离表 .....	
六、 响应方案说明.....	
七、 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	
八、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	

## 一、响应函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关于空港新城第七届丝博会临空经济示范区和综合保税区布展项目（项目编号：ZCPC-2023-178）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及相应服务。

二、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首次磋商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

三、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真实、准确。否则，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五、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次磋商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六、我方投标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磋商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

(1) 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 我方保证在成交公告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和标准向贵方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 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八、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并尊重磋商小组的评评审结论和定标结果。

九、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同意与使用单位签订保密协议。

十、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地 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 编：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磋商响应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 二、首次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会展活动截止，具体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说明： 1、磋商报价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首次磋商报价表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三、费用组成明细表

说明：对磋商报价组成进行详细说明，各供应商自行填写。最终磋商报价后，各供应商提供的费用组成明细表中各项报价执行同比例下浮原则。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 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供应商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见附件1)，供应商未提供资格信用承诺函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特定资格条件：

(1)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备查)；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备查)；

(2) 供应商关联关系声明，包括：①控股管理关系(不得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②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 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阶段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和【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栏对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并将网页截图附在评审资料中(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若没有则此项不需要提供)。

备注:

(1) 以上为供应商必备资格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无效或缺项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 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 须提供分支机构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3)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按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 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附件 1:**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如适用）（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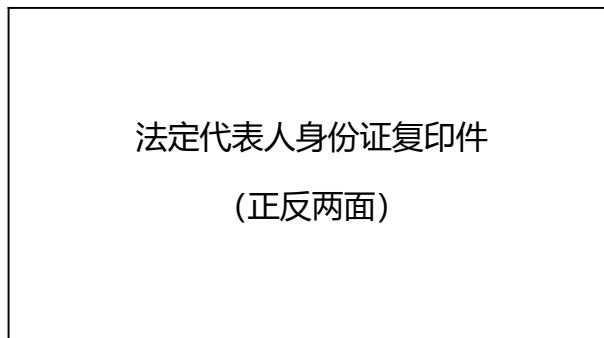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经营范围: 主营: \_\_\_\_\_ ; 兼营: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  
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说明: 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

供应商名称 (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_\_\_\_\_ :

注册于 \_\_\_\_\_ (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 之 \_\_\_\_\_ (供应商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  
(姓名) 授权 \_\_\_\_\_ (授权代表姓名) 为我方合法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  
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修改 \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签订  
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说明: 本授权委托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投标有效期届满之  
日起失效, 仅限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签 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附 4:

**供应商关系关联声明**

(采购人名称) \_\_\_\_\_ :

我单位作为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的供应商, 在此郑重声明:

一、在本次采购活动中 \_\_\_\_\_ (填“存在”或“不存在”) 与参加本项目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证明	
控股关系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 _____ (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_____ (没有填“无”)。
管理关系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 _____ (没有填“无”)。 我单位被 _____ (有填控股单位全称, 没有填“/”) _____ 单位控股。

二、我单位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 期: \_\_\_\_\_

附 5:

### 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_\_\_\_\_ :

我单位作为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的供应商, 在此郑重声明本项目为非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 期: \_\_\_\_\_

## 五、合同条款偏离表

序号	磋商文件 合同条款要求	响应文件 合同条款响应	偏离 及其影响

注：

1、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响应文件中合同条款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需签字盖章）。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 六、响应方案说明

格式自定，参照磋商文件第二部分《评审方法和程序》各条款的要求，结合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编制响应方案。

## 七、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说明：

- 1、本表后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合同签订时间及金额以合同中体现的内容为准。
- 2、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八、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三、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
-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六、不在提供货物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 期： \_\_\_\_\_

## 九、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